

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

兴审管发〔2022〕31号

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应对工作的通知

为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，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切实保障办事群众和工作人员身体健康，为企业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服务，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建议广大办事群众和企业尽量推迟办理事项，非紧急类事项暂不到政务服务大厅办理，确实需要现场办理的请自觉佩戴口罩、主动出示健康码、行程码、保持一米以上安全距离有序排队进入大厅办理。业务办理完毕后请快速离开大厅。



二、凡进入大厅，必须严格遵守测温扫码登记、佩戴口罩、一米线、不扎堆、少聚集等防控要求。

三、办事群众可通过兴县政务服务网、山西地电、兴县供水服务中心等微信公众号、小程序进行线上办理。

四、以下情况人员谢绝进入大厅：

- 1、不佩戴口罩或佩戴口罩不规范的人员；
- 2、健康码、行程码亮码查验为红色、橙色或黄色人员；
- 3、近14天内有过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人员；
- 4、身体有发热(体温超过 37.3°C)、咳嗽、胸闷、呼吸困难等症状的人员。

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2年3月2日

